

上证所

**清华同方**(600100)董事会通过公司为北京清华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申请的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公司为清华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壹亿元人民币保函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出资360万元与北京清华同方机电工业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北京同方数字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公司以拥有的预计评估值为1000万元人民币的房产投资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35.7%的股权,实际投资金额以最终评估价值为准。

**金健米业**(600127)董事会通过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定于2005年4月12日召开股东大会。

**ST绵高新**(600139)经公司董事会申请并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自2005年3月14日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执行的特别处理,股票名称变更为“绵阳高新”,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10%。

**天坛生物**(600161)股东大会通过:200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沈阳新科**(600167)董事会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计划向中国银行沈阳分行铁西支行贷款5000万元,贷款期限1年,以公司拥有的浑南新区21世纪大厦作为抵押;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南湖支行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1年,以公司拥有的浑南新区世纪路16号A座、B座厂房作为抵押。

**武汉控股**(600168)公司董事会秘书因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紫江企业**(600210)公司总部将于2005年3月12日迁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上海虹桥商务大厦7楼,联系方式如下: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上海虹桥商务大厦7楼;电话:021-62377118\*808;传真:021-62377327;邮政编码:200336;电子信箱:zjyq@zjiyangy.com;公司网址:http://www.zjiyangy.com。

**民丰特纸**(600235)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提供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浙江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建立相互担保关系并提供相应经济担保的议案》,公司近期为上述两家公司提供担保。

**兰州铝业**(600296)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部分国有法人股事项,已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文件批准。

**星新材料**(600299)股东大会通过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修改公司章程;公司2005年配股方案;公司与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签署的《出资协议》等议案。

**ST中农**(600313)股东大会通过继续为华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公司第二届董、监事会董、监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江西铜业**(600362)公布年报。2004年度10派2.00元(含税)。董事会通过公司五届董、监事会董、监事候选人,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整合公司“家电板块”的议案;决定将所持有的浙江玉立电器有限公司90%的股权有偿转让给控股子公司—宁波富达电器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事项的报告。定于2005年4月12日召开股东大会。

1.20元。董事会通过承200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继续就拟发行20%H股新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公司2004年度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700万元,报发固定资产损失9245万元等议案。

**青松水泥**(600425)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贷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2005年1月26日至2007年9月25日止。

**华鲁恒升**(600426)德州市财政局退付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7月份生产内销尿素实现并上缴增值税的50%部分6279398.25元,已于近日退付到公司帐户上。

**华海药业**(600521)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0吨抗艾滋病药物—那韦系列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上海双华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控股90%)共同出资设立的技术子公司,除此之外,投资地点、投资内容等均不做改变。

**龙溪股份**(600592)董事会通过关于调整收购福建省三明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收购资金的议案。

**ST万鸿**(600681)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长;续聘董事会秘书;同意由董事长兼任公司总裁;同意继续对武汉长印包装印务有限公司申请的捌佰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期限壹年,股东大会通过2004年度不分配、不转增;选举产生第五届董、监事会董、监事及独立董事;通过对第五届董事会授权的议案。

**宁波富达**(600724)公布年报。2004年度10派2.00元(含税)。董事会通过公司五届董、监事会董、监事候选人,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整合公司“家电板块”的议案;决定将所持有的浙江玉立电器有限公司90%的股权有偿转让给控股子公司—宁波富达电器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事项的报告。定于2005年4月12日召开股东大会。

**厦门国贸**(600755)公布年报。2004年度10派1元(含税)。董事会通过2004年度提取资产减值

准备,进行资产核销;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协议书》;公司200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等议案。

**ST中燕**(600763)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三日达到涨幅限制。

**南京熊猫**(600775)公司即将有重大事项需要披露,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申请上市A股和H股于2005年3月11日停牌一天。

**金兴股份**(600779)股东大会通过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董事会授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ST达曼**(600788)上海证券交易所自2005年元月10日起对公司股票做出暂停上市的决定。截至2005年3月10日已期满两个月,公司公允的2004年半年报没有披露。按照有关规定,在十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

**国投电力**(600886)公司所属甘肃小三峡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小峡水电站第三台机组(2#机组)于2005年3月9日22时16分顺利通过72小时试运行,具备投产条件。小峡水电站第三台机组装机容量为5.75万千瓦。

**凌云B股**(900957)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在交通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续借合计1.9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事项,该项贷款由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天津国际游乐港有限公司90%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通过公司为天津国际游乐港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期限一年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通过公司与天津环渤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公司持有的克什克腾神州国家生态公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

深交所

**中科健A**(000035)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裁。

公司办公地址已由深圳福田区滨河路5022号联合广场B座六楼迁回公司注册地址。

**ST万山**(000049)公司公告与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之间重大资产置换的实施情况;置入公司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从公司置出的房产、股权以及车辆的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华侨城A**(000069,125069)公司决定行使侨城转债赎回权,将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侨城转债全部赎回。侨城转债赎回日为2005年4月22日。

**沈阳机床**(000410)股东大会通过200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05年日常关联交易;关于公司因搬迁改造与沈阳机床集团签订资产出让协议和补偿协议等议案。

**粤高速**(000429,200429)公布年报。2004年度10派1.2元(含税)。

**赛迪传媒**(000504)股东大会决定以40万元报酬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04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湖南投资**(000548)董事会同意以78,343,875元的价格(0.556元/股)将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转让给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长岭**(000561)关于西安通邮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收购方受让陕西省国资委持有的\*ST长岭29.98%国有股权从而控制上市公司\*ST长岭的收购报告书摘要。

**新兴铸管**(000778)董事会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修正案,作为增加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毛派神**(000779)董事会通过撤换三名董事选举副董事长。定于2005年4月11日召开股东大会。

**燃气股份**(000793)2004年度10派1.03元(含税)转增0.6股。股权登记日3月18日,除权

股票简称:长丰通信 股票代码:000892 公告编号:2005-08

长丰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丰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5年3月10日在公司办公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代表股份261,176,880股,占公司总股本413,876,888股的63.1%。本次股东大会无流通股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直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夏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为261,17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了选举卜军先生、叶桂萍女士、舒华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为261,17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选举卜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为261,17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选举叶桂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为261,17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选举舒华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为261,17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本次会议经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程源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长丰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日

今日交易提示

新股发行:南京港发行3850万A股,发行价7.42元/股。

债权登记日:鞍钢转债(125898)10派0.12元。

因召开股东大会全天停牌:

亿安科技(000008) 成发科技(600391)  
中远航运(600428)

因刊登公告全天停牌:

今日交易提示

ST绵高新(600139)  
重要事项未公告全天停牌:

吉林炭素(000928) 南京熊猫(600775)  
因刊登公告停牌一小时:

粤高速B(000429) 粤高债(2000429)  
宜科科技(002036) 江西铜业(600362)  
宁波富达(600724) 厦门国贸(600755)  
\*ST中燕(600763)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05-00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人民币1000万元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1900万元
- 本次是否对外担保:否
- 无逾期对外担保
- 无诉讼情况

2004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发出9张表决票,实际收回9张表决票,9名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贷款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奇奇公路2号  
法定代表人:陈志君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销售、水泥产品的研制、开发

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松水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9日,由本公司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五团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新疆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新疆兵团建设(集团)公司出资500万元,农一师永达水泥厂出资500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6.25%;本公司持有60%的股份。

截至2005年1月31日,新疆青松水泥公司的资产总额23066.91万元,负债总额15066.91万元,净资产80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期限:2005年1月26日至2007年9月25日止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2000T/D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于2004年10月底完成设备安装,已进入调试和试生产准备阶段,其流动资金已不够支付原材料的费用,为保证其2005年的生产经营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的收益目标,特为其购买原材料向银行借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1900万元,占200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8.77%;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3月10日

股票代码:000548 股票简称:湖南投资 编号:2005-003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第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5年2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5年3月8日在公司本部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6人,公司董事胡直东、王平立、袁建科、黄满池以及独立董事郭晓春、鲁尧升亲自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杨若如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袁建科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长元股份”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78,343,875元的价格(0.556元/股)将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30.355%)转让给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股权转让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股权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05-004))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548 股票简称:湖南投资 编号:2005-004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权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让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8,343,875元。
- 本公司与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法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经与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高科)协商,本公司拟向其转让公

司所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元股份)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8,343,875元。

2.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本公司2005年3月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05年度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董事应到7人,实到6人,公司董事胡直东、王平立、袁建科、黄满池以及独立董事郭晓春、鲁尧升亲自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杨若如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袁建科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7票赞成同意,0位董事反对,0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长元股份”部分股权的议案》。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介绍:  
1、“隆平高科”简介  
公司名称: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性质:上市公司)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2000年12月11日  
股票简称:隆平高科 股票代码:000998

办公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车站北路459号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二路马坡岭农业科技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伍跃时 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4300001003987 税务登记证书号:430104712192469

经营范围:以杂交水稻、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生产、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深加工及精销;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化、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2.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最近三年来,隆平高科业务发展稳定,企业净资产逐年增长。

隆平高科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关系:  
隆平高科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系,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4.隆平高科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根据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04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04年12月31日,隆平高科资产总额为1,179,134,857.05元,负债总额为209,718,396.60元,净资产为850,751,973.45元,2004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88,218,158.52元,利润总额为51,022,194.26元,净利润为27,126,808.71元。

5.行政、刑事处罚及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隆平高科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6.董事会认为隆平高科有支付受让股权款项的能力,不存在支付风险。  
三、交易标的——长元股份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长元股份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

30.355%)。此次交易标的转让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长元股份与本公司无往来款项,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本公司对其无担保事项。

长元股份注册资本4.64亿元,是全国最大的国有木材综合加工企业之一。法定代表人刘衡甫,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新河北堤1号,公司业务范围包括人造板、树脂胶、木制品、家具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加工销售木材、机电电子设备。

该公司的前身为湖南人造板厂,始建于1985年,投产于1988年3月,是“七五”期间利用科威特政府贷款1000万美元建设筹办(折合3500万美元)和国家技改资金6700万元人民币兴建而成。2000年,长地城市集团介入人造板厂,实施债转股,经国家经贸委和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长地城市集团受让“债转股”方案,与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等企业共同发起设立了长元公司,使该公司成为全国第一家正式对外挂牌的债转股企业。

2.本次交易后长元股份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1	德隆林纸集团	14560.54万股	31.37%
2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9.125万股	30.355%
3	赛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9.125万股	30.355%
4	湖南国力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590.40万股	3.43%
5	湖南省信託投资有限公司	1268.89万股	2.73%
6	湖南省股权投资投资公司	820.07万股	1.76%
	合 计	46421.08万股	100%

3.资产及财务情况: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截止2004年10月31日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长元股份资产、财务情况见下表:

项 目	2004年1-10月	2003年12月31日
总 资 产	498,583,346.95	592,700,161.18
流 动 资 产	59,724,778.83	90,998,756.90
长 期 投 资	200,000.00	3,979,765.50
固 定 资 产	204,076,732.67	257,030,127.79
无 形 资 产	234,581,835.45	240,691,510.99
总 负 债	176,836,399.03	297,886,740.08
净 资 产	321,746,947.92	300,809,421.10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61,325,448.41	90,938,189.03
利 润 总 额	-124,039,145.18	-43,841,254.91
净 利 润	-124,039,145.18	-43,372,586.16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2004年12月31日

总 资 产 498,583,346.95 2003年12月31日 592,700,161.18  
流 动 资 产 59,724,778.83 90,998,756.90  
长 期 投 资 200,000.00 3,979,765.50  
固 定 资 产 204,076,732.67 257,030,127.79  
无 形 资 产 234,581,835.45 240,691,510.99  
总 负 债 176,836,399.03 297,886,740.08  
净 资 产 321,746,947.92 300,809,421.10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61,325,448.41 90,938,189.03  
利 润 总 额 -124,039,145.18 -43,841,254.91  
净 利 润 -124,039,145.18 -43,372,586.16

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被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被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3月9日

附件四: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董敏华,作为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

虚假信息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根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影响